

温润的南国有彩虹：性/别少数¹¹家庭小记

温润的南国，潮湿的花城，染上彩虹的颜色。

——2008年，酷儿影展。

在田野里最大的幸事是认识新的伙伴，听大家的故事。在这里，先写下一群性/别少数前辈朋友在广州的生活。

阿圣：“我是男儿身，女儿心”

1980年，阿圣和志华一起被分配到了同一个单位工作。志华刚刚插队回来，阿圣刚刚高中毕业。第一眼，17岁的阿圣就看中了志华，笑着说他是活泼的靓仔。八十年代，刚刚改革开放，没有手机和网络，没有特别多可以消费的娱乐，但两人一起工作一起吃饭，一有空就约着去珠江边散步谈心。每次单位组织旅游，志华都主动要求和阿圣一起住。阿圣笑笑说：“谈情说爱这个事情都没有什么流程，都是大家有一种细微的一些‘我不知道你是什么，你也不知道我怎么想的。’刚刚开始的时候都是普通朋友的来往。”

然而，这一份暧昧持续了三十年。这三十年间，两个人各自组建了家庭，志华也有了一个女儿，后来两人又各自离婚。直到2010年，志华问阿圣两人的关系是否可以“更进一步”。阿圣说：“我微微一笑，他就懂了。”

这三十年间，中国在1997年取消了流氓罪，在2001年实现了同性恋去病理化。1995年，第四届世界妇女大会在北京召开，该世妇会的非政府组织（NGO）分论坛上专设的女同性恋议题分区也引起了不小的轰动。二十一世纪初，致力于服务和倡导性/别少数权益的社群组织陆续成立，而许多拉拉主导的组织深受该世妇会的启发。但对于这些变化，阿圣说自己并没有留意到。在阿圣和志华的这三十年里，主流大众媒体对性/别少数社群的正面报道还是很少，而男同志在公园、公厕和澡堂的交友“渔场”往往被描画成“流氓罪”和“传播艾滋”的负面典型。

在关系“更进一步”后，无儿女的阿圣决定给两人在城市的边缘买一套小小的公寓。这个在广佛交界的小公寓成了两人的“秘密”。我第二次和阿圣见面的时候，阿圣带我去了这个离市区要搭将近两小时的公交的小公寓：两房一厅，一张床，一套沙发，一台洗衣机，水泥的墙和简单的地砖，在一个老单位宿舍楼里。当我们一起坐在客厅的时候，阿圣和我说起自己理想的婚礼：“我会戴头纱，他穿西装，在教堂里，别的什么也不穿。我是男儿身，女儿心。”

前些年，志华突然消失了一段时间。阿圣非常难过，但是不好意思去找他，怕给他添麻烦也怕惹人非议。等志华回来的时候，阿圣才知道原来志华得了严重的心脏病，医生说只剩下两年的命了。第一年，志华和阿圣决定要四处旅行。一方面为了避开家人，一方面也是为了志华和爱人远游的心愿。到了第二年，志华越来越虚弱，必须长期住院照顾。退休的阿圣一有机会就去陪着志华。阿圣和志华的家人都不知道两人的关系，只知道两人宛如兄弟走得很近。

志华走的那天上午，阿圣原本在病房陪他。但看到事情不太对了，在志华的大哥到了之后，阿圣决定离开了。阿圣说：“虽然没跟到他断气的时候，但我在那里不方便，对嘛？”我当时愣住了，也还没再找到合适的机会去问问阿圣的心情。但我知道那句“不方便”的分量：在一个多元家庭和性/别少数不被支持的社会里，多少不被家人祝福的伴侣都被这份“不方便”硬生生地隔开？即使到了最后，弱势者还是得去为这个“方便”圆一个面子。志华走后，阿圣时不时在他家楼下散步，“每次抬头看看，就好像他还在似的。”

2018年是志华的六十岁的冥寿。阿圣想去他坟前上香。当阿圣终于鼓起勇气向志华的女儿问他被埋葬在哪里时，阿圣得到的答案只是：“我们葬得很远的，你要开车去才行。”在志华 90 后的女儿眼中，阿圣叔叔不过是父亲的老同事。阿圣也没再追问。临走前，阿圣在志华的家门口点了一枝香，也算了了的心愿。阿圣打算明年要到清明了再问问，一方面怕平时问会让志华家人起疑心，另一方面，万一家人真的要去了，也许会捎上阿圣。

说到这，坐在这个水泥房里的阿圣和我都哭了。

阿圣一直很关心晚辈。我想，在阿圣眼中，我的研究就像是我在写作业。直到现在，因为时差，一觉醒来时，我的微信里总有好几条未读，都是阿圣发的男同志热门议题。我知道，每一条信息都是来自这位比我看了更多时代变迁的长辈的一份心意。当知道我特别想了解性/别少数的家庭关系之后，阿圣便时常约我一起去参加当地同性恋亲友会的活动。在各种活动的现场，我们看起来就像一对父女：阿圣是支持拉拉的父亲，而我是阿圣刚刚出柜的女儿。每次去，我也发现总有人热情地和阿圣打招呼说“阿叔，你来啦”。阿圣有着同龄人里少见的参与公益的热情。当我问阿圣为什么参加当地亲友会的活动时，阿圣告诉我，在志华走的时候，嘱咐阿圣要多去参加一些“朋友的”聚会，他对阿圣说：“因为我怕你一个人会孤独。”

我也时常想起阿圣的那句“我是男儿身，女儿心”。每次见到阿圣，我都有些冲动想问问阿圣知不知道“跨性别”或“跨儿”这些词？或者会不会愿意认识广州的跨儿姐妹社群？但，脑子里总有一个声音提醒着我：“你不该是第一个和阿圣提到这些‘概念’的人。”直到 2018 年底，一位跨性别拉拉长辈提点我说：“你该提到跨性别和我们这个社群试试

看的。没有那么多顾虑。”恰巧，我的房东先生在做一个广东老年男同志口述史，而且房东先生也会粤语，又稍稍比阿圣年长几岁。他做这个信史比我合适多了。有次和房东先生在西关散步，我和他提起阿圣，也说起也许可以多问问阿圣对性别表达的看法。后来两位前辈开始时常联络，阿圣也接受了房东先生的访谈。

2019年3月的一天，阿圣微信我说：“早晨！可不可以帮我买一些蕾丝的衣服呀？然后寄到你家先？唔该。”原来房东先生的口述史要做一些影像记录，阿圣觉得自己之前的蕾丝内衣已经穿旧了也不够性感。阿圣不太懂网购也很担心一起住的家人发现自己的情况。于是我邀请阿圣来我家，并叫来三个室友一起开始网购。当时我们一群酷儿女权伙伴常常聚会聊天，慢慢地我们家的客厅成了一个小小的半公共空间。来来往往地，家里总有伙伴来聊天休息。那天下午，我们五个人挤在一个短短的双人沙发上帮阿圣选购内衣，还有两只猫时不时地凑过来，好奇我们在做什么。最后，阿圣选定了两套满意的衣服。每次想起这个时刻，我的心都很暖也很疼。对阿圣来说，瞒着家人网购蕾丝内衣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但幸好当时的广州还有这样一个客厅，我们几个年轻人一起可以给阿圣一些支持和慰藉。

阿珉：“只要她们还能接受婚姻，她们就会选择走向原来的路了。”

通过在当地组织拉拉聚会的老刘，我认识了阿珉。阿珉是一位在广州长大的70后拉拉。

和很多同龄的拉拉一样，阿珉年纪很小就意识到自己喜欢女孩子。因为家里孩子比较多，母亲不太在意孩子们的打扮，所以阿珉一直留着短发，和弟弟抢玩具，也不穿裙子。阿珉从小在母亲的眼里就是个假小子，但母亲觉得：“读书好，假小子一点也没关系”。高中的时候，阿珉和同班的女孩谈了恋爱。阿珉的好成绩仿佛是自己的护身符，旁人不敢议论——不论是阿珉男孩子般的打扮还是她和其他女孩子之间的亲密。

一晃二十年，高中的初恋和工作后的两任女友都最终选择了离开阿珉和男孩子结了婚。三段恋情都是从朋友开始的。到现在，虽然联系少了，但她们和阿珉还是朋友。聚会时大家总爱打趣“爱直女没未来”，阿珉却总说自己理解她们的苦衷。阿珉知道她们和自己不一样，不一定要找个女的做伴侣。而她们和自己的相遇相爱固然美好，但自己始终是她们的第一个女友，也会是唯一的女友。阿珉说：“找了我这个人，是她喜欢的人而已。但是时间长了，家里会有要结婚的压力，还有外界一些东西，然后她们自己还会为自己以后打算一下，她们也会觉得像我们这样子会没有什么未来……只要她们还能接受婚姻，她们就会选择走向原来的路了。所以分开肯定是必然的。”

阿珉生命中的前三任女友和很多中国年轻女性面对着一样的困难：传宗接代的压力，职场的非议，经济的负担，以及只有和异性结婚才能得到的种种社会福利。中国社会的经济结构和道德束缚使得婚姻成为很多女性从原生家庭独立的必然一步。另一位 80 后的拉拉阿班曾经和我说过类似的话：“好多人都得把婚姻当作自己的政治任务一样去完成。完成了之后再出来活自己的。”

阿珉说自己比较幸运，生在比较开放的广州，又很早就下决定要走自己的路。阿珉和母亲现在相互支持理解的关系是她花了十年的时间辛辛苦苦建立起来的。在阿珉看来，如果你是“圈内人”且一定不愿结婚，父母相对开放，你有毅力地去争取，又有一定的经济能力，始终是可以熬到家人接受的时候。

在这个“熬”的过程里，阿珉一直强调经济独立的重要性。为了能巩固好自己的事业，阿珉做了很多改变，其中之一是改变自己的打扮。在我采访的 70 后拉拉和男同里，有人为了不被同事发现自己的亲密关系而频繁换工作换城市，有人因为“太娘”或者“太 man”常被开玩笑变得和同事特别疏远而影响晋升，也有不少人选择和异性进入形式婚姻^[2]。刚刚开始工作的时候，阿珉的打扮也被单位里的人议论，连上厕所的时候都被人叫住。渐渐地，她觉得要顾忌一些：“我最像男孩子的时候应该是读书的时候。那时候不用管谁，反正考试成绩好就行。老师也不管你穿什么衣服。但到出来社会做事情以后，你就会觉得有时候太男性化的话，确实在工作上……现在中国还是很多歧视的眼光，反正就是不太顺利了。但后来自己会在思想上有点转变，反正我的心怎么想的是我自己的事，我不需要表现给你看我是这样的人。[我]就适当地中性化了一点。”

阿珉现在和女友小陆还有自己的母亲一起住。小陆和阿珉是通过老刘组织的活动认识的。当时阿珉决定一定要在“圈内”找一个可以长久的伴儿，于是参加了各种拉拉的聚会。小陆爱玩，阿珉比较安静。但为了引起小陆的注意，不爱 K 歌的阿珉总会静静地等到聚会结束，然后送所有人回家，就只是为了争取到送小陆回家的机会。确立关系一段时间后，阿珉介绍小陆和自己的家人认识，两人的关系很快得到家人的认可。当被问起自己的“撩妹”优势时，阿珉笑着说：“我们都是比较稳定，在生活上、工作上什么的都比较稳定，而且她又比较看重我已经出柜了。然后，我也带她去见到我的家人，我的家人也很喜欢她，也就很接受。没有那种你要偷偷摸摸的感觉。反正就是很光明正大的，在平常的生活中都是很舒服的了。”阿珉的母亲在见到小陆后，每次有热心的广场舞舞伴要给阿珉介绍对象，她都会很大方地说：“不用了，我们阿珉有朋友了。”

阿珉和小陆也一直在为自己的养老计划着。在异性婚姻里的同事多半买了各种商业保险。但由于缺乏对同性伴侣的法律认可和保护，即使法律没有禁止，保险公司也很少愿意允许阿珉和小陆这样的伴侣作为伴侣投保。阿珉总说自己也占了便宜，因为自己比小陆年纪大

一些，估计自己会先走。小陆的家人还不完全知晓两人的状况。为了保障好小陆的生活，两人思前想后，觉得最好的出路还是在小陆的老家买套房子。阿珉和姐姐的关系很好，也一直很疼自己的侄女。阿珉和小陆常常带着侄女参加拉拉的聚会，和我们一起喝早茶。阿珉希望侄女可以更了解自己和小陆的生活，她也相信自己老了之后侄女一定不会不管自己。但由于缺乏保障，许许多多像阿珉和小陆这样的伴侣正在用尽各种方法来防患于未然：从怎么养老到如何应对突然到变故。在阿珉和小陆的朋友圈子里就有这样的故事，一对拉拉伴侣中的一方去世后，另一方被对方家人从同居多年的家里赶了出去。我想，也是在这样的背景下，聚会时，大家总时不时谈起养生和保险，就好像在互相交换保护自己的多元家庭的最新秘籍。

去年年底，我回广州和几位拉拉姐姐一起喝早茶时，阿珉和小陆开心地向大家宣布自己要准备生宝宝了。为此，两人一起去了“圈内人”开的中医保健馆调理身体。当我问起她们决定要生宝宝的原因时，小陆打趣说这是要给阿珉家传宗接代。近些年，阿珉的母亲一直想有一个自家的孙儿，最近又常常被朋友邀请去喝孙辈的满月酒，觉得自己没有孙儿而没法还酒特别难过。原本阿珉和小陆也不排斥生孩子，再加上阿珉家的弟弟不打算结婚，于是她们决定试试。说着说着，两人相视一笑，满脸的甜蜜。

这段时间因为疫情而没能再回广州。我时不时想起广州的早茶和街道，想起和这些前辈朋友一起度过的时光，心里总搁着一些话：在这样的年代，愿我们都能相爱无事，盼到阿圣可以没有顾忌地去给志华上香，盼到阿珉和小陆们不必时时防患，盼到多元的家庭也有社会保障，盼到性/别更自由更平等。社会的变革是时代的洪流，我相信这温润的南国滋养着的力量一定能像阿珉说的那样：有毅力地去争取就始终可以熬到雨过天晴有彩虹。

王迪

二零二零年，骄傲月。

本文故事中的姓名均为化名。

^[1] 性少数群体也叫彩虹族群（英文：LGBT），也就是女同性恋、男同性恋、双性恋、跨性别、酷儿、间性人、无性恋以及以上未提及的其他非规范性的性取向、性别认同和性别表达的人的总称。（百度百科）本文中“性/别少数”是为了强调性别（gender and sexuality）的复杂性。

^[2] 形式婚姻，就是婚姻只有形式，无实质内容。表面上是个由一男一女组成的正常家庭，实际，“夫妻”双方在生理和人格上保持独立。（百度百科）